本院委員趙天麟、管碧玲、潘孟安、李昆澤、段宜康、蕭美琴、魏明谷等 21 人,為預防幼童齲齒,維持口腔健康,目前局部塗氟是最有效、經濟的預防蛀牙方法,而現行兒童免費塗氟補助只限於六歲以下幼童,然六到十二歲幼童入學後更易攝取過多甜食,故本席認為針對幼童牙齒免費塗氟補助應延長至十二歲。是否有當,請公決案。

說明:

- 一、齲齒和牙周病是牙齒的兩大疾病,依據衛生署統計資料在西元 2000 年台灣 6 歲小朋友乳 齒的蛀牙率約有 88%,根據健保局國小兒童含氟漱口水計畫成效發現,兒童牙齒塗氟對於齲齒 的預防有一定的成效,可以成功改善學齡前兒童的口腔狀況。
- 二、本席認為學生族群因好吃零食,飲食不均衡,常攝取高熱量、含糖性高之飲料及食物, 易造成口腔問題,目前國內補助幼兒免費塗氟政策只限於六歲以下幼兒,然幼童入學後,自行攝 取零食機會增多,且缺少家長或師長從旁督促,容易攝取過多甜食,更易造成蛀牙之可能。
- 三、台北市政府今年也開始為六到十二歲兒童進行免費塗氟之補助,然台北市財源充裕,相較其他財政弱勢縣市無法為轄內學童補助免費塗氟,本席認為兒童福利應本持一般性、普及性之原則,不宜因地區不同而不同,應由中央編列預算統一支應。故本席認為學童免費塗氟之補助應延長至十二歲,以達到預防勝於治療的目的,並藉由至牙醫診所塗氟服務由醫師傳達學童正確口腔清潔觀念,更可達到預防蛀牙的目的。

提案人:趙天麟 管碧玲 潘孟安 李昆澤 段宜康

蕭美琴 魏明谷

連署人:許添財 陳唐山 許智傑 尤美女 姚文智

陳亭妃 柯建銘 陳節如 李應元 吳宜臻

田秋堇 薛凌 鄭麗君 林岱樺

主席:本案作如下決定:「函請行政院研處。」請問院會,有無異議?(無)無異議,通過。 進行第四十一案,請提案人蔡委員其昌說明提案旨趣。

蔡委員其昌: (17 時 49 分)主席、各位同仁。本院委員蔡其昌等 16 人,有鑑於目前國家大部分政府機關都集中於台北市,為國家的重要政治中心,同時,台北亦為台灣的經濟中心,導致北部人口密集,交通壅塞,區域發展長期失衡。爰此,建請行政院研擬首都減壓政策,優先將立法院搬遷至台中,並逐步將重要的政府機關向中部與南部遷移,讓台北成為台灣的經濟中心,台中成為政治中心,以考量在發生重大的天災人禍之時,人口過度集中於北部的風險,並可進一步使台灣的區域發展更加均衡。是否有當,請公決。

第四十一案:

本院委員蔡其昌、何欣純、吳秉叡、林佳龍、許智傑、蘇震清等 16 人,有鑑於目前國家大部分政府機關都集中於台北市,為國家的重要政治中心,同時,台北亦為台灣的經濟中心,導致北部人口密集,交通壅塞,區域發展長期失衡。爰此,建請行政院研擬首都減壓政策,優先將立法院搬遷至台中,並逐步將重要的政府機關向中部與南部遷移,讓台北成為台灣的經濟中心,台中成為政治中心,以考量在發生重大的天災人禍之時,人口過度集中於北部的風險,並可進一步使台灣